

## 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

### 工程標準作業程序

程序編號：局 09010

版本：1

程序名稱：宣導

核 準：

日期：91.01.31

#### 1.0 目的

為宣示工程計畫內容，增進民眾對計畫內容與效益之瞭解，藉以建立共識，獲得支持與配合，以利工程施工進展順利。

#### 2.0 範圍

適用於本局各項有關工程宣導作業之相關事宜。

#### 3.0 定義

- 3.1 宣導內容：涵括工程計畫、養護計畫、交通維持計畫及期望配合與支持事項等。
- 3.2 宣導對象：用路人、沿線居民、政府機關、民意代表、大眾媒體從業人員、學術單位及專家學者、運輸界及與該工程相關人士。
- 3.3 交通資訊板：包括服務區之路況顯示板、高速公路之資訊可變標誌及市區之資訊可變標誌、戶外電子看板。

#### 4.0 參考文件

無。

#### 5.0 說明

- 5.1 宣導計畫：依工程計畫性質，適時擬訂工程宣導計畫，陳報首長核准後施行。
- 5.2 宣導方式：
  - 5.2.1 媒體宣導：係透過網際網路、交通資訊板、電視、廣播、報章、雜誌等媒體，適時將宣導內容提供給大眾。
  - 5.2.2 活動宣導：藉由說明會、展示會、研討會、協調會等之舉辦、說明與介紹宣導內容資訊，以增進各界之瞭解。

5.2.3 平面設計宣導：將宣導內容製作宣傳單、海報、小冊、卡片、紀念品等，透過媒體、活動、相關單位及與適當公共場所如服務區、加油站、展示說明會等分發宣導。

5.3 資料存檔：由承辦單位建檔保存。

## 6.0 表格

無。

## 7.0 附件

無。